**犍为县2017年**

**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乡镇操作流程**

1. **登陆系统**

1、登录网址： http://202.61.89.161:12017/

浏览器建议使用IE8以上的版本(最好IE11)

2、账号和密码 ：各乡镇账号与去年相同，但密码全部初始化，今年首次登录时，需强制用户进行密码的修改（系统管理——修改密码）。密码要按季度修改，如不按季度修改，系统会将该账号禁用。

3、修改资料：系统管理——修改资料，请准确填写联系电话、单位名称，姓名要求实名制（和身份证姓名一致）。

**二、系统操作流程**

1、录入购机者信息2录入购机补贴信息

系统自动公示 （7天）

生成并打印资金申请表

购机数量超过3台或单台补贴超过5000元进入购机核实

等待县财政确认结算

数据打包并申请结算，导出资金结算明细表

财政系统确认结算

具体操作步骤：

1. 录入购机者信息：

申请管理—申请填写，将购机者基本信息填写完整（带★号必填）后，点击下一步。

**注意**：

①申请的数量和补贴资金总额如果超过设置的购机者年度内最多购机数量和补贴总额，系统会提示且不可保存。具体上限为：

|  |  |
| --- | --- |
| 同一农民年度内享受补贴资金总额： | （5）万元 |
| 同一农民年度内享受补贴农机具最高： | （3）台/套 |
| 同一合作社年度内享受补贴资金总额： | （10）万元 |
| 同一合作社年度内享受补贴农机具最高： | （10）台/套 |

②录入购机者信息时，一定要确保身份证号和姓名是对应的，若第二次录入姓名和首次录入的不一致则不能保存申请（系统会提示该身份证号对应的姓名与系统中的不一致）

③在录入身份证的过程中，如遇身份证尾数为“X”的，必须是大写。

1. 录入购机补贴信息：

录入购机者信息后，点击“下一步”进入录入购机补贴信息页面。分为两种录入：1、单个产品 2、多个产品

1、单个产品步骤：

输入出厂编号。

输入生产企业，点击“查找产品”

选择产品：勾选出厂编号（发动机编号）

输入销售总价格

输入发票代码和发票号码，点击“添加”

点击“保存”

2、多个产品步骤：

选择机具品目，在右方框内点击选择。

输入生产企业

选择机具型号，在右方框内点击选择型号后，点击“查找产品”

选择产品：勾选相应的出厂编号（发动机编号）

输入销售总价格

输入发票代码和发票号码，点击“添加”

点击“保存”

**注意**：

①机具种类、最终销售价格，型号、出厂编号、数量、发票号码等内容发票上会标注，如内容不全请经销商重新出具发票。

②人机合照可暂不上传。

③录入购机信息时购机日期不能选择，默认为当天。

④如发现录入信息错误，可以申请管理--生产资金申请表，点击“编辑”修改相应信息。

**3**、生成并打印资金申请表：

申请管理——生产资金申请表，勾选录入的购机信息后，点击“生成资金申请表”，点击打印按钮即可打印申请表（可批量打印也可单份打印）。

**注意：**

①如果忘记打印申请表或者申请表丢失时，可以补打申请管理——申请查询点查看——预览表——资金申请表进行打印（单份打印）。

②打印申请表时，需安装Adobe Reader XI 控件才可正常打印，否则有可能出现缺失等故障。

**4**、购机核实情况：

**今年，系统设置为：同一身份证年度内购买3台以下机具并且单台中央补贴额5000元以下的不需要手动点击购机核实，生成资金申请表后，信息默认自动进入公示状态**。

**当超过其中一项的需要通过系统中“申请管理”——“购机核实”页面，导出农户购机的信息，按照实施方案和农户提交的资料进行核实并在系统中确认。**

**5**、公示信息：

信息进入公示状态，需要在系统中自动公示至少7天，自动公示通过后信息进入“待申请结算”状态。

公示无需手动操作。

6、申请结算：

公示期满后，点击“申请管理—申请结算”，勾选需结算的购机者，选择批次并打包。打包成功后，点击“查看打包数据”，点击申请结算，输入意见后完成结算。信息在管理系统中变成“待结算”状态。

结算明细表必须与申请结算资料一一对应。

1. 生成结算明细表

“申请管理——结算查询”，点击生成结算明细表

**注意**：

①生成结算明细表之后，各乡镇操作员须手动录入

购机者联系电话，开户行及其帐号于明细表中。

②各乡镇操作员须整理结算资料，并与管理系统

信息的核对，经核对无误后在结算明细表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报送县农业局农机监理站（农机化股）进行审核、兑付。（按照方案每季度末月15日前上交资料）

2017年7月26日